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TEDA Biomedical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9)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茲提述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兩者日期均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有1,894,500,000股已發行股份，包括697,500,000股內資股及1,197,000,000股H股。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前，本公司已接獲持有1,748,784,500股股份（佔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2.31%）之股東通知，將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份實際數目為662,500,000股，佔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4.97%。舉行股東特別大會須遵守中國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合共1,894,500,000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

概無股份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概無股東已表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 決議案 | | 票數所代表股份數目(%) | | 股份總數 |
|-----|----------------------------|----------------------|----------|--------------|
| | | 贊成 | 反對 | |
| (a) | 批准重選孫莉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普通決議案 | 662,500,000股 100% | 0股 0% | 662,500,000股 |
| (b) | 批准重選何昕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普通決議案 | 662,500,000股 100% | 0股 0% | 662,500,000股 |
| (c) | 批准重選曹愛新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普通決議案 | 662,500,000股 100% | 0股 0% | 662,500,000股 |
| (d) | 批准重選李雪瑩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普通決議案 | 662,500,000股 100% | 0股 0% | 662,500,000股 |
| (e) | 批准重選李錫明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普通決議案 | 662,500,000股 100% | 0股 0% | 662,500,000股 |
| (f) | 批准重選李旭冬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普通決議案 | 662,500,000股 100% | 0股 0% | 662,500,000股 |
| (g) | 批准重選王永康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普通決議案 | 662,500,000股 100% | 0股 0% | 662,500,000股 |
| (h) | 批准重選高純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普通決議案 | 662,500,000股 100% | 0股 0% | 662,500,000股 |
| (i) | 批准重選楊春燕女士為本公司監事之普通決議案 | 662,500,000股 100% | 0股 0% | 662,500,000股 |
| (j) | 批准重選劉金玉女士為本公司監事之普通決議案 | 662,500,000股 100% | 0股 0% | 662,500,000股 |
| (k) | 批准重選梁偉韜先生為本公司獨立監事之普通決議案 | 662,500,000股 100% | 0股 0% | 662,500,000股 |

| 決議案 | | 票數所代表股份數目(%) | | 股份總數 |
|-----|---|----------------------|----------|--------------|
| | | 贊成 | 反對 | |
| (l) | 批准重選趙志友先生為本公司獨立監事之普通決議案 | 662,500,000股 100% | 0股 0% | 662,500,000股 |
| (m) | 批准普通決議案-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與各候選董事及監事商討並釐定薪酬及其條款及條件，並簽立服務合約 | 662,500,000股 100% | 0股 0% | 662,500,000股 |
| (n) | 批准特別決議案—動議待取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於工商管理當局存檔規定達成後，將公司章程第20條修訂載列如下：公司發起設立及之後經過歷次增資發行普通股共計1,894,500,000股，包括697,500,000股內資股，佔公司可發行普通股總數的36.82%，以及1,197,000,0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佔公司可發行普通股總數的63.18%。公司的股本結構為：1,894,500,000股普通股，其中內資股697,500,000股，分別為：(1)發起人顧漢卿持有14,000,000股。(2)發起人謝克華持有9,000,000股。其他內資股股東持有674,500,0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持有1,197,000,000股。 | 662,500,000股 100% | 0股 0% | 662,500,000股 |

| 決議案 | | 票數所代表股份數目(%) | | 股份總數 |
|-----|--|------------------------------|------------------|--------------|
| | | 贊成 | 反對 | |
| (o) | <p>批准特別決議案—動議待取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於工商行政管理局存檔規定達成後，將公司章程第12條修訂載列如下：公司的經營範圍以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登記機關核准的項目為準。一般項目：醫學研究和試驗發展；第二類醫療器械銷售；第一類醫療器械銷售；第一類醫療器械生產；生物有機肥料研發；複合微生物肥料研發；生物化工產品技術研發；肥料銷售；農業機械銷售；農用薄膜銷售；畜牧漁業飼料銷售；農作物秸稈處理及加工利用服務；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養老服務；護理機構服務（不含醫療服務）；健康諮詢服務（不含診療服務）；家政服務；會議及展覽服務；企業形象策劃；廣告製作；廣告發佈；廣告設計、代理；食品銷售（僅銷售預包裝食品）；食品互聯網銷售（僅銷售預包裝食品）；預包裝食品、乳製品、嬰配粉、特殊醫學配方食品銷售。（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許可項目：農作物種子經營。（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相關部門批准文件或許可證件為準）。（不得投資《外商投資准入負面清單》中禁止外商投資的領域）</p> | <p>662,500,000股 100%</p> | <p>0股 0%</p> | 662,500,000股 |

附註： 票數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由公司代表或委任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票數，超過二分之一乃贊成上述第(a)項至第(m)項普通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均以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由於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票數，超過三分之二乃贊成上述第(n)項及第(o)項特別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以特別決議案正式通過。

執行董事孫莉女士及何昕先生、非執行董事李雪瑩女士及曹愛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旭冬先生、王永康先生及高純女士出席了股東特別大會。

天津中悅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合資格擔任其核數師之外聘會計師)獲委聘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孫莉

中國天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分別為孫莉、郝志輝及何昕；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曹愛新、李雪瑩及李錫明；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旭冬、王永康及高純。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發日期起計一連七日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可供瀏覽，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bioteda.com刊登及可供瀏覽。